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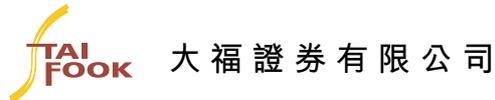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有關配售新H股  
之須予披露交易**

**獨家配售代理**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訂配售協議，據此協議，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作為獨家配售代理人，按照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即將議定之發行價，盡力配售合共最多140,000,000股新H股。釐定最終發行價時將會參考配售新H股予承配人時之H股市價，惟金額將不會低於最低發行價。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之最高數目為140,000,000股新H股，分別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H股及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3.03%及14.52%。

最低發行價乃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參考H股當前之市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H股之最低發行價每股1.2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即緊接本公佈發表日期前H股最後一個交易日）H股在創業板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25港元折讓約4.0%，另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前最後十個交易日H股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30港元折讓約7.8%。

按照最低發行價，以及可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之最高數目140,000,000股新H股計算，配售事項之收益淨額將約達164,000,000港元，有關款項將全數用作償還銀行貸款。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所述，該筆銀行貸款乃關於本公司在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之投資。

**投資者務須注意：新H股之最終發行價將會參考配售新H股予承配人時之H股市價釐定。**

**投資者亦須注意：配售代理僅以盡力而非包銷形式進行配售事項，故不能保證配售事項必定可以完成。因此，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待釐定配售股份之數目及最終發行價後，本公司將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配售事項詳情之通函。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五日及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發表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內容關於本公司在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之投資及發行不多於140,000,000股新H股之特別授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獲中國證券監督委員會批准發行最多140,000,000股新H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簽訂配售協議配售配售股份。

##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簽訂之配售協議

### 協議各方

- (i) 本公司，作為配售股份之發行人；及
- (ii) 配售代理，作為配售股份之獨家配售代理人

配售代理及彼根據配售事項將會安排之承配人均為獨立人士，與本公司各發起人、董事、行政總裁、監事、高持股量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連。

## 配售股份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同意盡力配售合共最多140,000,000股新H股，數目相當於：

- 現有已發行H股約53.03%；
- 本公司現有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4.52%；
- 本公司經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H股約34.65%（假設根據配售事項配售之新H股數目為最高之140,000,000股）；及
- 本公司經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2.68%。

配售代理將會於配售期內將配售股份以最多5批配售予獨立承配人。

配售股份將會根據特別授權予以發行。

配售股份繳足股款後，將會在各方面與於配售事項完成日期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全部H股享有同等權利。

## 發行價

配售事項之最終發行價仍有待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議定，釐定最終發行價時雙方將會參考配售新H股予承配人時之H股市價，惟金額將不會低於最低發行價每股H股1.20港元。待釐定最終發行價後，本公司將隨即另行發表公佈。

最低發行價1.20港元較：

-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即緊接本公佈發表日期前H股最後一個交易日）H股在創業板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25港元折讓約4.0%；
-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即配售協議簽訂日期）前最後十個交易日H股在創業板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30港元折讓約7.8%；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每股H股約人民幣0.42元（或約0.40港元）溢價約200%；及
-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每股H股約人民幣0.42元（或約0.40港元）溢價約200%。

最低發行價乃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參考H股當前之市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董事認為金額屬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配售協議之條件

配售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全部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為完成。本公司將會向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配售事項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即配售期屆滿當日）或之前完成。

## 進行配售事項之原因及收益用途

按照最低發行價，以及可根據配售事項配售之最高數目140,000,000股新H股計算，配售事項之收益淨額將約達164,000,000港元。根據特別授權，配售事項之收益淨額必須全數用作減低銀行貸款。

誠如該通函所述，董事認為動用配售事項之收益減少銀行貸款，將可大大改善本公司之財政狀況，尤其是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及利息負擔將可大幅減少。董事亦認為，配售事項將會大大加強本公司之資本及股東基礎。

## 股本及持股架構之變動

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後之股本及持股架構（假設根據配售事項配售合共140,000,000股新H股）如下：

股份類別	附註	緊接配售事項前		緊隨配售事項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發起人股份					
北京大學	1	221,345,350	22.96	221,345,350	20.05
致勝資產有限公司	2	220,000,000	22.82	220,000,000	19.93
其他發起人		<u>258,654,650</u>	<u>26.83</u>	<u>258,654,650</u>	<u>23.43</u>
		700,000,000	72.61	700,000,000	63.41
H股		<u>264,000,000</u>	<u>27.39</u>	<u>404,000,000</u>	<u>36.59</u>
		<u><u>964,000,000</u></u>	<u><u>100.00</u></u>	<u><u>1,104,000,000</u></u>	<u><u>100.00</u></u>

附註：

1. 北京大學透過青島軟件、青島、宇環及北京天橋於本公司擁有實益權益，當中包括：
  - (a) 北京市北大青島宇環微電子系統工程公司（「宇環」，由北京大學實益全資擁有）持有之85,000,000股股份；
  - (b) 北京市北大青島軟件公司（「青島軟件」，由北京大學實益全資擁有）持有之110,000,000股股份；

- (c) 透過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青鳥」，由北京大學擁有約46%權益）持有之18,400,000股股份；及
- (d) 透過北京天橋北大青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橋」，由北京大學擁有約10.60%權益）持有之7,945,350股股份。
2. 致勝資產有限公司約6.63%及93.37%權益分別由Gamerian Limited及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Heng Huat」）擁有。Gamerian Limited為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Heng Huat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三位執行董事以信託人身份持有，受益人為本公司、青鳥軟件、青鳥、宇環及北京天橋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合資格僱員。

**投資者務須注意：新H股之最終發行價將會參考配售新H股予承配人時之H股市價釐定。**

**投資者亦須注意：配售代理僅以盡力而非包銷形式進行配售事項，故不能保證配售事項必定可以完成。因此，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待釐定配售股份之數目及最終發行價後，本公司將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配售事項詳情之通函。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會向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

##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銀行貸款」	指	本公司動用之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390,000,000元，用作撥付本公司投資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之部份代價，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內
「本公司」	指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在創業板上市，乃國內數一數二之軟件開發商及集成電路開發商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設立之創業板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創業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低發行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1.20港元之最低發行價
「配售事項」	指	根據配售協議盡力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33章證券條例註冊之交易商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就配售事項簽訂之配售協議
「配售期」	指	由配售協議簽訂日期起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屆滿之期間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事項發行之最多140,000,000股新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所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H股及發起人股之持有人
「特別授權」	指	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會議及H股及發起人股持有人類別會議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向董事授出之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交易所有限公司

就本公佈而言，除非文義另有表示，否則人民幣金額乃按0.94港元兌人民幣1.00元之概約匯率兌換為港元。採用有關匯率並不表示人民幣或港元金額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許振東

中國，北京，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